

1986—2000

辽宁省公安志

LIAONINGSHENG GONGANZHI

辽宁省公安厅史志编纂委员会 编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

LIAONI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UBLISHING HOUSE

辽宁省公安志

(1986 — 2000)

辽宁省公安厅史志编纂委员会 编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

沈 阳

第三届《辽宁省志·公安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李 峰
常务副主任 鲁鸿明
副 主 任 肖怀书 贺 凯 王士凤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俊东 王家富 杨振福 王泽方
田铁成 白月先 关家义 刘 健
吕 向 苏 明 安会友 金 镛
柳忠清 段瑞华 陈 跃 高大伟
姜先华 曹永祥 陶志勇 韩安平
崔迎大 暴若雁

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肖怀书
工 作 人 员 孙守本 荣书发

第三届《辽宁省志·公安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李 峰
常务副主任 鲁鸿明
副 主 任 肖怀书 贺 凯 王士凤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俊东 王家富 杨振福 王泽方
田铁成 白月先 关家义 刘 健
吕 向 苏 明 安会友 金 镛
柳忠清 段瑞华 陈 跃 高大伟
姜先华 曹永祥 陶志勇 韩安平
崔迎大 暴若雁

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肖怀书
工 作 人 员 孙守本 荣书发

《辽宁省志·公安志》编纂人员

主 编 鲁鸿明
副 主 编 肖怀书 贺 凯 王士凤
编 辑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世盛 王士凤 王明德 王天顺
方永泰 李炳钧 沈丽萍 严 秀
杜 强 杨思源 贺 凯 荣士华
高益三

第四届《辽宁省志·公安志》编纂委员会

顾 问 李 峰
主 任 李文喜
常务副主任 鲁鸿明
副 主 任 田玉明 贺 凯 杨思源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俊东 田铁成 吕 向 吕文彦
 许文有 关家义 刘 健 李中抒
 李云波 李兆武 安会友 杜 娟
 张庆友 张荣昌 张伟平 张春田
 徐文新 高大伟 姜先华 陶志勇
 韩安平 韩大器 崔迎大

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田玉明
工 作 人 员 刘雨蕾 孙守本 荣书发

第四届《辽宁省志·公安志》编纂委员会

顾 问 李 峰
主 任 李文喜
常务副主任 鲁鸿明
副 主 任 田玉明 贺 凯 杨思源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俊东 田铁成 吕 向 吕文彦
 许文有 关家义 刘 健 李中抒
 李云波 李兆武 安会友 杜 娟
 张庆友 张荣昌 张伟平 张春田
 徐文新 高大伟 姜先华 陶志勇
 韩安平 韩大器 崔迎大

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田玉明
工 作 人 员 刘雨蕾 孙守本 荣书发

《辽宁省志·公安志》编纂人员

主 编 鲁鸿明
副 主 编 田玉明 贺 凯 杨思源
编 辑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世盛 王明德 王天顺 方永泰
刘连恒 李炳钧 沈丽萍 辛学贵
严 秀 杜 强 杨思源 贺 凯
荣士华

凡 例

一、指导思想。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1990年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公安工作的决定》为指针，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全面系统地记述15年来全省公安机关建设强大的公安队伍和强有力的公安工作的历史和现状。

二、记事年限。本志为《辽宁省志·公安志》（1902—1985）的续修志，上限起于1986年，下限止于2000年。其中“附录三：省、市、县公安机关历任领导人名录”上溯至1954年辽宁省公安厅成立之日。

三、体例结构。本志采用述、记、志、传、表、图、录等表述形式，横排门类，纵述史实。本志设概述于全志之首，为全志和各篇大纲；设大事记于附录，为全志之经。全志按篇、章、节、目层次排列，书后有附录和编纂始末。照片列卷首或以插页、串文等见于志中，表、图随文设置。

四、人物传略。按照生不立传的规定，对已故历任省公安厅厅长按任职先后排列，已故全国著名公安局长按卒年先后排列。

五、称谓。本志记述使用第三人称。人物称谓，首次出现时加职务称谓，其后一般直书其名。

六、语言文字。本志行文为现代语体文，并按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1986年10月10日发布的《简化字总表》、1988年1月制定的《现代汉语常用字表》及国家技术监督局1995年12月13日发布的《标点符号用法》执行。数字用法按国家技术监督局1995年12月13日发布的《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执行。

七、资料来源。本志资料来源于有关史志文献、档案材料和统计资料等。

序

本志收编了1986—2000年辽宁公安的重要珍贵史料，是1999年出版的《辽宁省志·公安志》的续修志。全书按业务性质归类，分设12篇，加上概述、附录和编纂始末，共80万字，多幅图片，内容翔实，图文并茂。

回顾这15年，敌情和治安形势发生很大变化。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从未停止对我进行渗透、颠覆、破坏、分裂活动，在1989年春夏之交，在北京等地还挑起一场政治风波；在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中出现一些影响稳定的新的因素，群体性突发事件时有发生；曾经禁绝的治安问题死灰复燃，曾经罕见的犯罪问题也屡有发生，甚至出现了全国性的“法轮功”邪教组织活动，严重影响到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斗争形势相当复杂、严峻。为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1991年中共中央做出《关于加强公安工作的决定》，要求必须建立强大的公安队伍和强有力的公安工作。辽宁省公安机关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引下，在省委、省政府和公安部领导下，从辽宁实际出发，紧紧围绕中央对公安建设提出的“两强”主题，牢牢抓住改革和建设两个环节，就决策指挥、侦察打击、治安防控、政治工作和后勤保障五大系统进行改革和建设，使公安工作有了长足的进步，从而为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保障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

我们认为，把上述重要公安史料精选入志，再现了全省公安工作在这段时间大改革、大建设、大发展、大进步的历史过程，可供广大公安民警从中总结经验，提高本领，对做好新时期的公安工作大有裨益。

回顾这15年，在同各种犯罪和灾害事故斗争中，锤炼了一大批领导骨干，涌现出一大批英雄模范人物。本志人物篇是《辽宁省公安志》增编的一篇，是对首部《辽宁省志·公安志》的重要补遗。其中包括已故的5位公安厅长和2位已故的全国著名公安局长，牺牲的英烈和在各项公安保卫工作中做出显著贡献而受到省级以上政府和部门褒奖的功模，以及1954年辽宁省公安厅建立至2000年这段时期历任的县、区以上公安机关主要领导人，都分别收录入志。

我们认为，把我省公安队伍中的重要人物入志，这是公安志书必须记载的，可供在今后的公安历史长河中备查，也可供广大公安民警从中学习、继承和发扬光荣传统。因此，这是一部对全省公安民警进行忠诚党的公安事业教育的珍贵教材。

《辽宁省公安志》（1986—2000）即将出版，谨向在公安保卫工作中英勇牺牲的公安民警表示哀悼，向为辽宁公安事业做出贡献的公安前辈和公安民警表示敬意，向本书编纂人员表示感谢，并以此书向辽宁省公安厅成立50周年献礼。



2006年4月

遼寧省公安廳

加強公安建設
保衛四化大業

江澤民

一九九〇年
十月廿一日

建設一支高素質的
公安隊伍

一九九七年八月十九日 王芳

為本溪市公安局題



為民排忧解难
確保一方平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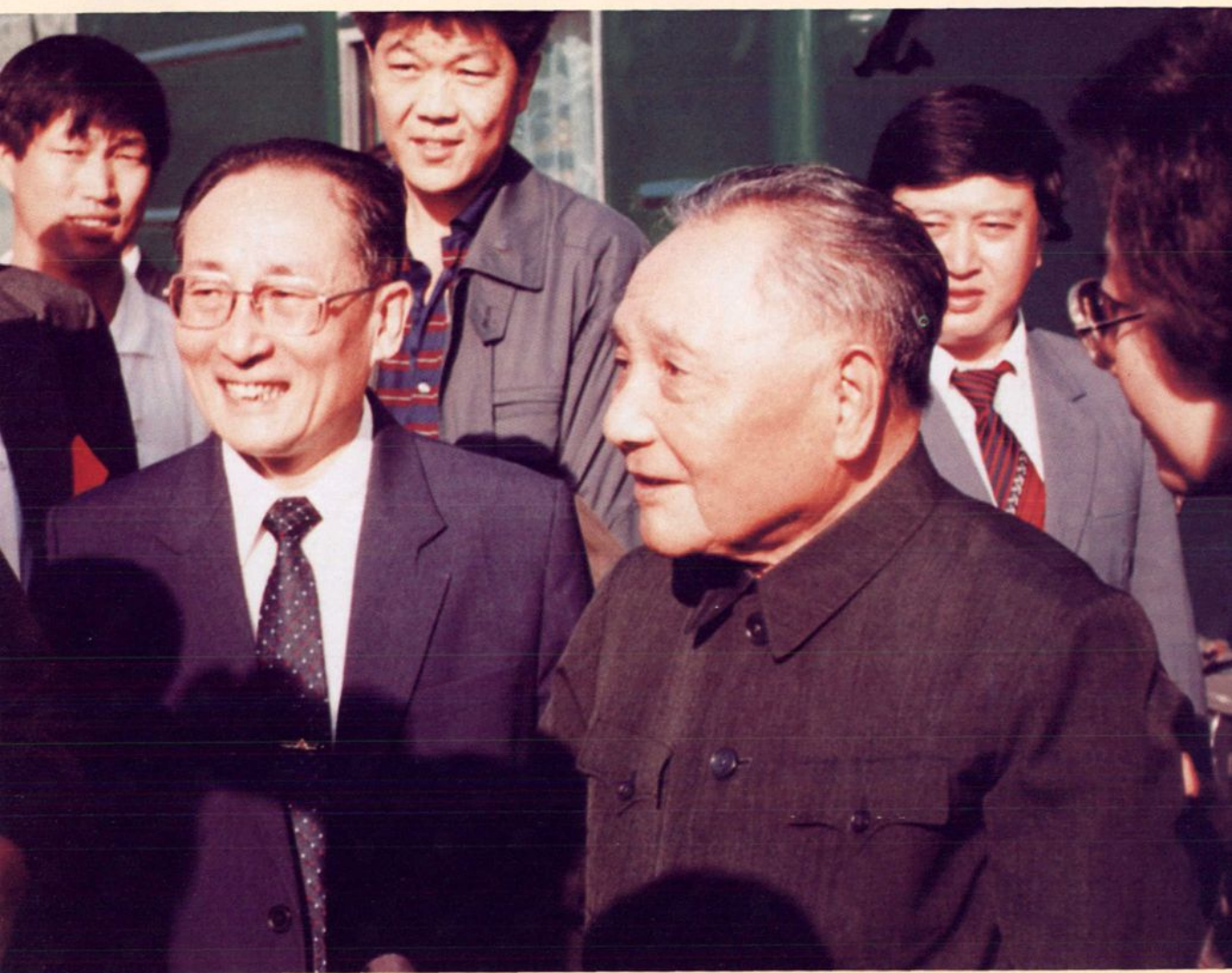
顧金池

一九九四年
四月廿日

构建和谐社会
促进辽宁振兴

王唯念

二〇〇七年六月



1990年9月12日，邓小平来辽宁时同省委书记全树仁在沈阳火车站。公安机关负责警卫工作



1990年9月，邓小平来辽宁时接见省有关领导，公安机关负责警卫工作



1990年9月，邓小平和江泽民、宋平同辽宁省党政领导合影，公安机关负责警卫工作



1995年6月16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江泽民视察辽宁省公安厅，公安机关负责警卫工作